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法務部 書函

地址:100204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

130號

承辦人:湯佳蒂

電話:21910189-2083

電子信箱: chiati@mail. moj. gov. tw

受文者: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: 法綜決字第1110150395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文 (A11000000F\_11101503950A0C\_ATTCH1.pdf)

主旨: 立法院秘書長函以,為鼓勵各界人士踴躍投稿《國會季

刊》,敬請惠予公告《國會季刊》徵稿辦法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立法院秘書長111年3月29日台立院秘字第1110600177號

書函辦理,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:本部直屬各機關(已副知所屬,無庸轉行)

副本:本部各單位(含附件)、臺灣高等檢察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

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法務部矯正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 電2022/04/01/又



第1頁,共1頁

## 立法院秘書長 書函

地址:台北市中山南路1號

聯絡方式:鄭婉琳

話:02-23585151 真:02-23585084 傳

受文者:法務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:台立院秘字第111060017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徵稿辦法 (1110600177\_0\_0.PDF)

主旨:檢送立法院《國會季刊》徵稿辦法,敬請惠予公告,並鼓 勵各界人士踴躍投稿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立法院《國會季刊》為「臺灣人文社會科學引文索引資料 庫」(TCI-HSS)所收錄學術期刊,具雙向匿名審查機 制;舉凡國會制度、立法政策、憲政體制、行政管理、國 際關係、財經發展、社會民生等範疇,增益立法委員問 政、提升國人法政理念之議題,均歡迎賜稿。
- 二、本刊全年徵稿,依來稿先後隨時送審,每年3、6、9、12月 定期發行,徵稿辦法詳附件,或參立法院全球資訊網站 (http://www.ly.gov.tw),點選「關於立法院」-「業 務服務 | -「出版品 | -「秘書處出版品 | -「國會季 刊。
- 三、投稿相關事宜請洽本院秘書處(研考科),聯絡電話: (02) 2358-5151,或電子郵箱: lyqtl@lv.gov.tw。

正本:總統府秘書長、行政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 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 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國

11100064680